

保良局馬錦明夫人章馥仙中學校友會

有關校友會會章修訂的投票結果公佈

敬啟者

本年度周年大會已就修訂會章進行投票，修訂部分將「校友校董任期為一年，任期由四月一日至翌年的三月三十一日止。」更改為「校友校董任期為兩年，任期由四月一日，至兩年後的三月三十一日止。」。當天有39張有效選票，現將結果公佈如下：

表態	所得票數
支持修訂	39
反對修訂	0

根據點票結果。由於支持修訂的選票已多於總票數的一半，新修訂的會章將於2021年2月27日正式生效。各會員可在選舉結果公佈的一星期內(即由2021年2月20日至2月27日)，以書面方式向本會提出上訴，並列明上訴的理由。

最後，本會感謝所有校友支持是次選舉。如校友對是次選舉結果有查詢，歡迎聯絡選舉主任彭志榮老師。

此致

校友會各會員

保良局馬錦明夫人章馥仙中學校友會主席

梁翰麟啟

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日